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拓尔思，证券代码：300229）股票价格于2018年7月17日、2018年7月18日、2018年7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异常交易波动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2018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8年4月17日开始停牌，公司原预计在2018年7月1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资产重组信息，但因相关工作涉及多个标的及交易对手方，协议签署等尚未最终完成，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草案。根据公司对股票停牌期限作出的承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7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决定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本次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的标的资产为赵充等10名北京微梦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梦传媒”）股东持有的微梦传媒95.63%股权，及江南等4名自然人持有的广州科韵大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5.43%股权，并向不超过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

的情形。截至目前，各中介机构已基本完成对本次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相关工作，均已进入各中介机构内核程序，并对出具的报告等相关文件进行校对及修改完善工作。交易协议仍在进行协议条款细节的协商确定。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

-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决定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变更或终止的可能性。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公司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

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